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XIANG

China Dongxiang (Group) Co., Ltd.

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18)

自願性公告 股份回購

本公告是中國動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的自願性披露，旨在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發展的最新資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的購回授權(「購回授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本公司分別以最高價格1.09港元及最低價格1.05港元再購回其股份合共30,030,000股(「股份購回」)。股份購回的總代價為32,398,830.8港元，均以本公司內部資源撥支。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購回的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0.53%。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其股份合共130,000,000股，其中，100,000,000股於2012年4月24日至2012年5月4日期間被購回。

股東及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司可能會亦可能不會根據購回授權購回額外股份。根據購回授權進行的股份回購將視乎市況而定並須遵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並由本公司管理層行使絕對決定權。關於股份回購的時間、數量或價格，以及本公司會否作進一步的股份回購，在此均不能保證。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義紅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義紅先生及秦大中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高煜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金志國先生、項兵博士及徐玉棟先生。